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桃園市中壢區山東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53桃園市中壢區山東一路39號
承辦人：學輔主任 范嘉玲
電話：03-4981323
傳真：03-4984017
電子信箱：fanchialin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東小學字第11000056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0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3月19日桃教特字第11001733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：110年10月6日(星期三)下午13：00至16：00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本校二樓會議室。

四、研習主題： 校園適應欠佳兒童處遇與親師溝通

五、研習講師：黃世欽主任

六、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及家長，共計約25名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）報名。(搜尋縣市-桃園市、年度-110上學期、主辦單位-山東國小。)

八、倘因疫情影響，須變更研習課程之辦理方式，則改為線上

輔導室　110/09/30 11:17
1100006667　無附件

辦理，並將另行通知參加人員。

九、因應防疫作業，出席人員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體溫及手部消毒，本校會確實掌握出席人員名單並加強進行清潔消毒工作、安排出席人員固定座位暨保持適當社交距離。

十、如有相關活動諮詢，請洽山東國小輔導室，電話：4981323分機31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9/30 09:42:53

裝 訂 線